# 柳州市工人医院鱼峰山院区规划总平调整设计招标需求

1. 项目名称：柳州市工人医院鱼峰山院区规划总平调整设计
2. 项目地址：柳州市鱼峰区柳石路1号
3. 范围及内容：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40亩，设计主要内容：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 1 | 柳州市工人医院鱼峰山院区规划总平调整设计 |
| 2 | 柳州市工人医院鱼峰山院区规划总平调整设计中调整建筑外立面效果设计 |
| 3 | 三维实景设计 |

说明：

1. 如规划主管相关部门不需要做外立面效果设计，则不收取外立面设计效果图部分费用。
2. 如规划主管相关部门不需要做三维实景，则不收取三维实景设计部分费用。
3. 相关要求：

投标人要熟悉该地块规划条件，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相应设计业绩，企业有良好的市场信誉和经营业绩，并且在人员、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较强实力。

1. 项目概况：柳州市工人医院拟在柳石路1号柳州市工人医院鱼峰山院区规划总平调整设计，计划拆除现6号楼、医技楼、急诊楼、高压氧楼、配电房、9号楼等建筑，在现6号楼位置新建一栋急诊医技楼，在现高压氧位置新建一栋直线加速器机房，及相关配套设施。
2. 设计原则：在坚持技术合理原则、经济适用原则、环境保护原则的前提下，按以下原则进行设计：
3. 符合柳州市规划管理部门的城市规划要求；
4. 符合柳州市规划管理局关于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方案申请应提交材料的有关要求（附应提交材料的有关要求）；
5. 符合国家现行关于建设工程设计的各项规范；
6. 满足招标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提出的有关要求；
7. 应合理进行功能分区，洁污、医患、人车等流线组织清晰，并应避免院内感染；
8. 建筑布局应紧凑，交通应便捷，并应方便管理、减少能耗；
9. 应充分利用地形、防护间距和其他空地布置绿化景观，并应有供患者康复活动的专用绿地；
10. 对废弃物的处理，应作出妥善的安排，并应符合有关环境保护法令、法规的规定；
11. 设计要求

1、总体要求

建筑设计应充分借鉴国内外先进的设计理念、技术措施，并结合本项目为柳州市三级甲等综合医院的具体情况，在满足医疗建筑功能的前提下，使本项目符合现代化医学的基本规律，具备相应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前瞻性，建筑形态应着重表现现代医疗建筑特点和柳州市工人医院的文化传统。

2、人文关怀

注重就医患者和医护人员的使用空间与环境的营造，重视环境空间对病人情绪和生理状态的影响以及对医护人员情绪和工作效率的影响，着力打造舒适宜人的空间环境与真切的人文关怀。

3、空间划分与流线组织

空间划分合理、适用，流线组织简洁、高效；以“注重用户感受”的理念为核心，为患者及医护人员提供优质、适宜、私密性良好的空间环境；

4、资源共享

重视医院的资源共享问题，在满足医疗功能的前提下，创造医疗资源、空间、后勤保障设施共享的新模式，实现使用功能和效率的最大化；

5、配套服务

在医疗辅助用房和医护人员用房的规划设计中，应充分考虑到患者家属、陪护人员、医护人员及医院其他工作人员的需求，充分照顾他们在医疗、生活、服务、交流、休息等多方面的需求，提供满足院内各种人群需求的建筑空间和休憩设施；